项目代码: 2312-450112-04-05-334950

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建设单位: 南宁市城建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编制单位:广西科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6月



单位地址: 南宁市青秀区民主路1-5号

单位邮编: 530023

项目联系人: 邓晓晗 联系电话: 19378760312

传 真: 0771-2307822 电子邮箱: 1974417027@qq.com

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广西科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编制

设计资质:水利行业乙级

设计证号: A145003982(临)

证书编号: AZ0111089

批准: 黄荣华 (高级工程师)

核定: 林学佳 (高级工程师)

审查: 叶慧 (高级工程师)

校核: 黄肖丽 (高级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邓晓晗 (助理工程师)

编写: 邓晓晗(助理工程师)负责文字及附图部分

项目建设区图片



现状教学楼 (2025年6月)



教学楼北侧操场(2025年6月)



植草皮绿化及排水沟(2025年6月)



出入口(2025年6月)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西日夕华	<u> </u>	人と以う	^ -	71-1					ナ和				
		项目名称								教学楼					
		立项部门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南宁市国凯路小学内 在经 108° 18′ 26 34″ 业纬 22° 45′ 27 82″											
		建设地点		南宁市国凯路小学内, 东经 108° 18′ 26.34″, 北纬 22° 45′ 27.82″。											
		建设规模		本项目在综合教学楼及北楼之间(连廊原址)新建一栋普通教学楼,											
项目		及内容 建沉州氏	7	曾加 12 个普通教室,540 个学位。 建设类新建 总投资(万元) 2496.07 土建投资(万元) 2083.88									2.00		
概况		建设性质	2	建设类新统			仗(ノ			1					
	Þ	占地面积(hm²	2)	永久		0.57		III	时	/	\perp	合ì	<u>'</u>		57
		动工时间			4年			`	完工时				025 年		
		土石方(万 m³		挖方		19	填	方	0.19	外购力	Ī	0	弃方		0
		取土(石/砂)场			无				弃土(石				/		
项目区		及重点防治				无				地貌				丘陵	菱
概况		原地貌土壤侵		` `		50				逐流失量				500	
		目选址		项目选址不									因素,	符合	水土
		保持评价		保持法律、	技力	た标准	和	见范性			址可行	Ţ			
		预测水土流乡		· · · · · · · · · · · · · · · · · · ·	41-4				18.5						
防治	责任	:范围 (hm²)		主体					0.57			今 计		0.5	
				防治机						工壤区水土流失防 土壤流失控制					
		标准等级	_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1.0	
).	及目标		渣土防护率(%)					97		保护			/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覆盖	率(%		27		
		防治分区			.程措	施				植物措	施		临	时措力	施
水土保 措施		主体工程区		管 140m,雨水检查井 7 8个,洗车池 1座				座,下	雨 绿	化工程 0	.26hm	\mathbf{n}^2		时苫 00m²	
44 %0		施工生产区			/					/				計排水 50m	に沟
水土保持	寺投	工程措施		4.56		植物	勿措	施	2	3.29	临	时推	施	5	.31
资估算	算	独立费用	建计	没管理费).11		监理费	長 1	.20	方第	そ編ま	月费	9.	00
(万元	Ē)	独业货用	基本	本预备费	2	2.61		补偿费	ŧ :	免征	总	总投资	<u>۲</u>	48	.08
编制单	鱼位	广西科源	京工程	咨询有限	责任	公司		建设	5.	南宁市	城市列	建设扌	殳资发	展有	限责
法人代	表		Ī	黄荣华				法丿	人代表			黄永	东		
地	址	南宁市	声 青秀	区民主路	1-5	号		地	址	南宁市	市江南	区上	锦大	道 33	号
联系人/	电话	邓	晓晗/				联系	人/电话		王麒傅	Ī 186	54880	7540		
电子信	盲箱	14:	1422682120@qq.com					电子	信箱						
+ 1 +	5见									•					
专家意								专家手机号 13907797785							
专家意 专家签								专家	手机号		13	9077	9778:	5	

备注: 苏会璋(自治区水利厅水利水电工程水土保持专业技术评审专家)

附件:

项目建设简要说明

目 录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
	1.1 项目概况	1
	1.2 项目区概况	9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10
3	水土流失分析和调查与预测	. 12
	3.1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单元及时段	. 12
	3.2 土壤侵蚀模数	13
	3.3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结果	. 17
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	. 19
5	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 20
	5.1 防治标准等级	20
	5.2 防治目标	.20
6	水土保持措施	21
	6.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21
	6.2 主体工程区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21
	6.3 主体工程已有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 21
	6.4 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 22
	6.5 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	22
7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 25
	7.1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25
	7.2 效益分析	. 26
8	附表	. 30

附件及附图:

- 1. 编制合同
- 2. 项目立项批复
- 3. 专家评审意见
- 4.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 5. 附图 2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6. 附图 3 项目水土保持防治责任范围图
- 7. 附图 4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图

1 项目及项目区概况

1.1 项目概况

1.1.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建设地址为南宁市江南区经济开发区国凯三支路南宁市国凯小学内,交通条件便利,区位条件较好,场地道路与周边街道相连接。项目地理位置为东经 108°18′26.34″,北纬 22°45′27.82″。

2024年4月19日,项目取得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南经管审复〔2024〕19号),项目代码: 2312-450112-04-05-334950。

2024年7月,项目开工建设。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为新建一栋6层框架结构的教学楼,占地面积941.4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5732.80平方米,不计容建筑面积787.45 m²,共14班,630个学生,教学楼建筑高度为23.65米,建筑分类为多层公共建筑,建筑耐火等级为二级,结构类型为框架结构,工程所在地抗震设防烈度为7度,本工程按0.15g考虑地震作用、按8度采取抗震构造措施: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建筑分为6层,一层层高为5.0米,二至六层层高为3.7米。同时对部分占用建筑规划的田径运动场的跑道、篮球场和足球场进行拆除,拆除后修补完善558.05平方米跑道,配套新建五人制足球场819平方米,室外道路484.78平方米,地面硬化457.88平方米,绿化面积2642.83平方米。

本项目分为主体工程区和施工生产区 2 个分区,建设占地面积为 0.57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占地类型为中小学用地。

项目总挖方 0.19 万 m^3 (场地平整 0.10 万 m^3 ,基坑开挖 0.09 万 m^3),总填方 0.19 万 m^3 (改良种植土 0.07 万 m^3 ,场地平整 0.10 万 m^3 ,基坑回填 0.02 万 m^3)。

项目建设用地范围内无居民居住及专项设施,无拆迁(移民)安置及专项设施改(迁)建。

项目总投资约 2469.07 万元,其中土建投资 2083.88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级、城区财政资金。

项目于2024年7月动工,2025年6月完工,建设工期为12个月。

2024年10月,南宁市国凯路小学委托我公司承担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编制工作。2025年6月,我公司编制完成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 本水土保持方案属于补报。

1.1.2 项目建设现状

本方案为补报方案,根据现场勘察,截止2025年6月,L型教学楼、绿化工程、跑道修复等已全部建设完毕,施工期间布设1处施工生产区和1处洗车池已使用完毕并拆除恢复,项目区内排水措施、绿化措施实施完毕、运行良好,水土流失现象轻微,未对周边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项目挖填方总量 0.38 万 m^3 , 其中总挖方 0.19 万 m^3 , 总填方 0.19 万 m^3 。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已实施完毕:

1、主体工程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140m、雨水检查井 7座、雨水口 8座、绿化覆土 0.07 万 m³;

植物措施:绿化工程 0.26hm²;

临时措施: 沉沙池 1座、密目网苫盖 3000m²;

2、施工生产区: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150m。

1.1.3 工程布置

一、平面布局

项目本次拟新建一栋6层框架结构的教学楼,项目占地941.4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732.80平方米,拟对原学校内南侧运动场进行改造,提供建设用地,新建教学楼布置为"L"字形,北侧约30m为2层高学校管理房,西侧约10m外为住宅小区,南侧紧靠国凯大道,东侧紧靠国凯三支路。将新建教学楼一层架空设计成户外活动场地,在新教学楼北侧恢复田径跑道,五人制足球场。新增消防车道接原有消防车道,在新增消防车道尽端设置12*12的消防回车场地,同时,在新建教学楼附近简单进行绿化种植,绿化面积共0.26hm²。

二、竖向设计

规划区内的竖向设计充分考虑了当地水文历史情况,同时考虑利于防洪防涝,利于排水排污,场地标高高于规划道路,有利排水,地表雨水的排放可以沿地形坡度标高自由散水和排水沟(管)相结合的方式。建设时稍作土方平整可作平坡布置,地面雨水排水除采用明沟结合的形式,建筑物周边设有盖明沟,汇集天面及场地附近的雨水,引流到设有的排水管中:场地及道路地面雨水由雨水口接到暗管,然后由排水暗管统一排到附近的河流。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再排入市政管道。

本项目加建教学楼为红线内南侧,教学楼±0.00 绝对标高为 91.35 设置为最高点,新增道路与原道路连接,排水方向也是有新增道路往原有道路排水,然后接入市政管道。

四、附属工程

项目配套建设给水、雨污排水、电力及通讯等。

1.给排水系统

1.给水系统

本工程水源由市政自来水,给水压力为 0.30MPa(以相对标高 0.00 为基准面),从那洪大道方向的市政道路接入一根 DN150 给水管,在地块内呈环状布置,供整个项目的生活和消防用水,满足本工程给排水要求。本建筑生活给水系统从室外现有给水环管中接入 1 跟 DN80 给水管供本单体使用。

2.雨水排水系统

屋面雨水采用重力流雨水斗系统;设计重现期 P=5 年,并按 10 年重现期校核溢流,屋面增设溢流管 (de160),伸出墙面 50mm,管底距离完成屋面 100mm。屋面雨水经室内重力雨水管排至室外雨水井。建筑周边设排水沟,排水沟终点设沉沙井,排入室外雨水排水系统。

3.污水排水系统

室内污水系统:室内采用污、废水合流制;室外采用生活污废水与雨水分流制。污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雨水经过雨水口收集统一汇合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

室外污水系统:生活污水排水量按用水量的90%计:最高日118.31m³。 本工程生活污废水经过室外污水检查井,排入室外现有污水管网,在 排入城市污水管道。根据排水量,设计污水排水总管大小为 De300,坡度 取 0.5%。现有污水检查井的接入井井底标高满足本单体污水排入,无需提升。

2.电力及通讯系统

负荷及电源:

- 1、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属多层建筑。建筑物内所有负等级荷为三级 负荷,
- 2、供电方式:采用放射式与树干式相结合的方式供电,在室外设置一座变配电站。

3、配线系统:

1)普通低压出线选用阻燃电力电缆;一般照明、动力配电支线选用阻燃铜芯导线。灯具外壳应与照明供电线路的 PE 线连接, PE 线使用绿/黄导线。

照明设计:

- 1.照明电源采用~380/220V, 三相四线制。
- 2. 照明光源采用发光效率高,显色性好的高强气体放电灯及高效节能灯为主。
- 3.照明应严格执行国家节能政策,以节能型光源为主,功率密度不得超出国家标准规范《GB50034-2016》的要求。
- 4.事故应急照明:主要走道、楼梯间、等设火灾应急照明,在走廊、楼梯口、疏散出口等装设疏散指示标志灯。
 - 5.电源线路敷设同动力线路。

1.1.4 施工组织

一、施工生产生活区

根据项目实际施工情况,项目北侧为本项目的施工区域,占地约0.07hm², 供施工设施工作及堆放施工材料,目前该区域已进行地表硬化。

施工生活区租用周边民房解决,不在项目建设区占地范围内布置。

二、施工用水用电

项目施工用水、电等设施分别由市政配套管网、电网接入。供水管由校园已建设的供水管网就近接入,沿地面铺设至项目建设区用水区域,项目用电均可从原场地预留管线接入,可保证项目建设和运营需要。室外总水表井与市政给水管的连接管段和最末一个检查井与市政排水系统的 连接管段由市政有关部门负责设计。

此外,场地内已规划有电视、电话线路及市话分局,可满足项目对通讯方面的要求。

三、建筑材料供应

项目建设所用商品混凝土、砖块、水泥、砂石料、钢材、木材等主要材料可在南宁市当地采购,以上材料可利用现有道路进行运输,运输方便。

四、与水土保持相关的土石方工程施工方法与工艺

项目主要以机械施工为主,人工施工为辅。推土机与挖掘机结合开挖 土方、回填土方,汽车运输土方,土质地基压实采用重型击实标准控制。 基础回填土中不能含有机物,填方地带当自然地面坡面陡于1:5(>11.3°)时, 将地面挖成台阶再进行回填。

项目土石方工程施工过程的基本程序为:基础开挖、回填、教学楼硬化地面浇筑。

1.基础开挖施工方法与工艺

项目施工采用机械进行开挖,从上而下分层分段依次进行。基础开挖接近坑底标高时,保护地基土结构,减少对地基土的扰动。使用挖土机开挖时,在设计开挖标高以上保留30cm的土层暂时不挖,所有预留厚度在基础施工前用人工挖除。

2.给排水管线工程施工方法与工艺

按设计图纸要求和测量定位的中心线,依据沟槽开挖尺寸,用白灰撒好轮廓线,按 1:0.33 进行放坡,管道槽底部宽度除管道直径外还要预留两侧各 30cm 的工作宽度。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基槽开挖采用反铲挖掘机挖装,人工配合刷坡检底的方式进行。若遇地下水可将水引至检查井,在基底外作一集水坑,用水泵排出路基外。堆土边缘至槽边的距离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和运输工具酌情而定。机械挖槽,应确保槽底土壤结构不被扰动和破坏,开挖时可在设计槽底高程以上保留 20cm 左右一层不挖,用人工清底(机挖人清)。人工清挖槽至设计标高后,检查基底承载力,基槽位置、标高、几何尺寸及轴线是否符合设计要求。

项目施工期间雨水排入场地的市政雨水管网,施工污水经沉淀后排入排入场地外的市政污水管网。对于生活污水,在施工人员相对集中的工地,应设计化粪池进行预处理并及时清运,生活垃圾要定点堆放,及时清运,严禁混入建筑垃圾。

3.土方回填施工方法与工艺

- ①填土前,应将基土上杂物都清除干净。
- ②检验土质。检验回填土料的种类、粒径,有无杂物,是否符合规定,以及土料的含水量是否在控制范围内。
- ③填土应分层铺摊。每层铺土的厚度应根据土质、密实度要求和机具性能确定。
 - ④碾压机械压实填方时, 应控制行驶速度。
 - ⑤碾压时,轮(夯)迹应相互搭接,防止漏压或漏夯。
 - ⑥填方超出基底表面时,应保证边缘部位的压实质量。
- ⑦在机械施工碾压不到的填土部位,应配合人工推土填充,用蛙式或柴油打夯机分层夯打密实。
- ⑧回填土方每层压实后,应按规范规定进行环刀取样,测出干土的质量 密度,达到要求后,再进行上一层的铺土。
- ⑨填方全部完成后,表面应进行拉线找平,凡超过标准高程的地方,及 时依线铲平;凡低于标准高程的地方,应补土找平夯实。

1.1.5 工程占地

项目建设占地面积 0.57hm²,全部为永久占地,临时施工生产区布设在主体工程区北侧,后期退场清理交还校区使用,占地性质为中小学用地。

表 1.1-1 工程占地及地类一览表单位: hm²

行政 区划	序号	项目分区	占地性质	土地类型及面积 中小学用地	合计
	主	建筑物区	永久	0.09	0.09
南宁	体工	道路及其他硬化区	永久	0.21	0.21
市江	程	绿化区	永久	0.26	0.26
南区	区	小计		0.57	0.57
		施工生产区	永久	(0.07)	(0.07)
		合计		0.57	0.57

1.1.6 土石方平衡

项目土石方工程量主要是建筑拆除、基础开挖和回填、管道开挖及回填等,项目土石方开挖回填平衡,无余(弃)方。

一、挖方

根据业主提供资料及现场调查,项目场地平整、基础开挖、管道开挖 土方为 0.19 万 m³。

二、填方

项目回填共 0.19 万 m³, 其中种植土 (经普通土改良利用) 0.07 万 m³, 场地平整 0.10 万 m³, 基础及管道回填土石方 0.02 万 m³。

项目土石方平衡计算详见下表 1.1-1:

表 1.1-1

土石方平衡计算表

单位: 万 m3

项目分区	挖方				填方	借方	弃方及去向		
7176	场地平整	基坑	小计	种植土	场地平整	基坑	小计	1674	777/219
主体工程区	0.10	0.09	0.19	0.07	0.10	0.02	0.19		
合计	0.10	0.09	0.19	0.07	0.10	0.02	0.19		

备注: 表中数据均为自然方, 挖方+外购方=填方+弃方

1.2 项目区概况

项目区南宁市地形地貌属于全国土壤侵蚀类二级区划的南方红壤丘陵区,水土流失类型以轻度水力侵蚀为主,土壤容许流失量为 500t/(km²·a)。

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属亚热带季风气候,气候温和,雨量充沛,冬短夏长,夏雨冬干。多年平均温度 21.6℃,平均≥10℃有效积温 7329℃。多年平均降雨量约为 1304.2mm,主要集中在 4~9 月(约占全年的 85%),极端降雨量为 1640.5mm(1964),实测 24h 最大降雨量为 311.5mm(2006年),实测 6h 最大降雨量为 182.8mm(1967年),实测 1h 最大降雨量为 85.5mm(1987年)。多年平均蒸发量 1736.6mm,多年平均风速 1.8m/s,最大风速 16.9m/s,风多为东南风,次为西北风,风力一般二级至三级,最大风力八级。平均无霜期 360 天,多年平均相对湿度 79%。

光热丰富,夏湿冬干,夏长冬短,雨量充沛,终年适宜植物生长,草 经冬而不枯,花非春常开,被誉为中国的"绿都"。境内植物种类繁多,植物 资源较为丰富。

根据现场勘察及有关资料,主要植被为其他林地,项目建设区林草覆盖率为35.14%。项目区雨量充沛,地表水比较发育,地表水主要由降水补给,保证了该区地表水常年均有。附近主要水系为城市排水系统。

项目区南宁市经济技术开发区不属于国家级、自治区级水土流失重点 预防区和重点治理区。项目位于城市建成区,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 500t/(km²·a)。

项目建设区范围内未发现滑坡、崩塌、泥石流、岩溶地面塌陷、地基不均匀沉降等地质灾害,适宜中小学教学设施建设。

2 项目水土保持评价

项目建设选址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水功能一级区的保护区和保留区、自然保护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风景名胜区、地质公园、森林公园、重要湿地、地质灾害易发区、河流两岸、湖泊和水库周边的植物保护带、全国水土保持监测网络中的水土保持监测站点、重点试验区及国家确定的水土保持长期定位观测站,但在南宁市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区内,无法避让,其建设方案进行了优化,减少了工程占地和土石方量,实施排水工程、布设了雨洪集蓄。因此,项目主体工程选址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关于项目选址限制和约束性规定和要求,无选址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项目选址可行。

项目主体工程已优化设计方案,减少工程占地和土石方量,总平面布置充分利用建设地块,功能分区明确,布局紧凑,景观绿化环绕布设在建设区建筑物周围,布局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竖向布置设计标高依托地形情况布设排水设施,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项目位于城镇区,主体工程受场地和设计限制,本项目无植被覆盖、无植物措施,因此不设置林草植被恢复率和林草覆盖率,符合水土保持技术标准和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的规定和要求。因此,项目建设方案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项目工程占地类型符合当地规划的建设用地,施工生产区布设符合节 约用地和减少扰动的要求,有利于水土保持。

项目土石方挖填平衡,调配合理,剩余土石方已全部外运至废弃虾塘综合回填利用,符合水土保持余弃土石方应优先综合利用的要求。

项目施工组织、施工方法与工艺合理,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项目主体工程设计给排水、综合绿化等工程具有良好水土保持功能,符合水土保持要求。

综上,项目建设从选址、建设方案与布局、水土流失防治等方面符合水土保持法律、技术标准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水土保持制约性因素,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后能够达到控制水土流失、保护生态环境的目的,项目建设可行。

3 水土流失分析和调查与预测

项目建设扰动原地貌 0.57hm², 损坏植被面积面积 0hm², 可能造成水 土流失面积 0.57hm²。

3.1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单元及时段

3.1.1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单元

根据项目产生水土流失影响因素分析及本项目的施工特点,本项目调查估算、预测单元分为主体工程区。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本工程属建设生产类项目,项目建设开挖扰动土地强度较大,场地水土流失主要为人为流失。

项目目前已建设完毕,建筑物区已硬化,该区域无裸露地表,不存在造成水土流失的面积,项目施工期已造成水土流失面积 0.57hm²。详见表 3.1-1:

表 3.1-1 已造成水土流失单元面积 单位: hm²

调查估算	调查估算单元						
	建筑物区	0.09					
主体工程区	道路及其他硬化区	0.21					
	绿化区	0.26					
施工生产	<u> </u>	(0.07)					
合	合 计						

注: 施工生产区流失量与主体工程区合并计算。

项目目前已完工,无裸露地表,主体工程区绿化部分自然恢复期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占地 0.21hm²。详见表 3.1-2:

表 3.1-2 可能造成水土流失单元面积 单位: hm²

	* * * * * * * * * * * * * * * * * * *
预测单元	自然恢复期(可能造成)
绿化区	0.21
合 计	0.21

3.1.2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时段

本项目已开工建设,由于目前场地已全部硬化,绿化工程已全部完工, 因此自 2024 年 7 月开工至今皆为调查估算阶段。

当地 4~9 月为雨季,冬春两季少雨,预测时段超过雨季长度不足一年的,按全年计;未超过雨季长度的按占雨季长度的比例计算。根据项目施工进度安排,项目建设区水土流失调查估算和预测时段详见表 3.1-3、表 3.1-4:

表 3.1-3

水土流失调查时段

	水土流失产生	调查估算时段							
调查估算单元	主要时段	调查时段(含施工准备期)	预测	时段					
	工女門权	州鱼时权(召爬工作街州)	施工期	自然恢复期					
建筑物区	土石方施工准 备期、施工期	0.5年(2024.07~2024.12)	0.5						
道路及其他硬化区	施工期	0.66年(2024.07~2025.04)	0.66						
绿化区	施工期	0.17年(2025.01~2025.02)		2					

注: 2024年7月至2024年12月为主体基础施工阶段,基础施工完成后项目区全部硬化,不再产生水土流失,施工生产区与其它硬化区合并计算。

3.2 土壤侵蚀模数

3.2.1 原地貌土壤侵蚀模数确定

根据现场调查,项目建设区土壤侵蚀类型以水力侵蚀为主,侵蚀形态主要为面蚀,其次为沟蚀,属于微度土壤侵蚀区域。项目建设区场地现状主要为裸地,结合《土壤侵蚀分类分级标准》(SL190-2007)中土壤水力侵蚀的强度分级标准,经过对项目区气候条件、地形地貌、土壤、植被、施工前水土流失状况、所处水土保持分区等方面的综合分析,根据项目建设区内地表面积,确定项目建设区土壤侵蚀模数背景值为500t/(km²·a)。

3.2.2 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确定

本项目扰动后土壤侵蚀模数的确定采用数学模型法。

数学模型法确定土壤侵蚀模数土壤流失主要影响因子根据《生产建设

项目土壤流失量测算导则》(SL773-2018)确定。

本项目土壤流失类型主要为地表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2类(按扰动方式、坡度、坡长、地表覆盖度、土壤类型和质地、气候参数等),其对应的计算公式如下:

①地表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土壤流失量按以下公式计算:

$M_{yd} = RK_{yd}L_yS_yBETA$ $K_{yd} = NK$

式中: Myd---地表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计算单元土壤流失量, t;

R——降雨侵蚀力因子, MJ•mm/(hm²•h), 查《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量测算导则》(SL773-2018)附录C, R 取12526.7MJ•mm/(hm²•h);

Kyd——地表翻扰后土壤可蚀性因子, t•hm²•h/(hm²•MJ·•mm), 计算得,

K——土壤可蚀性因子,查《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量测算导则》(SL773-2018); 附录C,取0.0029;

N——地表翻扰后土壤可蚀性因子增大系数,无量纲,取2.13;

Ly----坡长因子, 无量纲;

Sy——坡度因子, 无量纲;

B——植被覆盖因子,无量纲,参照《生产建设项目土壤流失量测算导则》(SL773-2018)中表4、表5 取值;

E——工程措施因子, 无量纲, 取1;

T——耕作措施因子, 无量纲, 取1;

A——计算单元的水平投影面积,hm²。

②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土壤流失量计算公式如下:

Mdw= XRGdwLdwSdwA

式中: Mdw——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计算单元土壤流失量, t;

X——工程堆积体形态因子, 无量纲, 取0.92;

Gdw——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土石质因子,t•hm²•h/(hm²•MJ·•mm);

Ldw——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长因子, 无量纲;

Sdw——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度因子,无量纲。

③工程堆积体土石质因子Gdw 按下式计算:

 $Gdw=a_1e^{b1\delta}$

式中: δ——计算单元侵蚀面土体砾石含量,取0.4;

a1、b1——土石质因子系数, a1=0.046, b1=-3.379;

④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长因子Ldw 按下式计算:

 $Ldw=(\lambda/5)^{fl}$

式中: f1——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长因子系数,取0.632。

⑤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度因子Sdw 按下式计算:

 $Sdw = (\theta/25)^{d1}$

式中: d1——上方无来水工程堆积体坡度因子系数。

由此计算,本项目各单元施工期土壤侵蚀模数见表4.3.4~表4.3.5。

(2) 自然恢复期土壤侵蚀模数选取

自然恢复期土壤侵蚀模数详见表 3.2.1~3.2.3。

表 3.2.1 施工期植被翻扰型一般扰动地表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Мус	d=RKydLy	SyBETA							土壤
项目分区		R	$K_{yd}=NK$		$Ly=(\lambda/20)^m$		$Sy=-1.5+17/[1+e^{(2.3-6.1\sin\theta)}]$		D	E	т) M	侵蚀		
		K	N	K	K_{yd}	λ	Ly	e	θ	S_y	$\begin{array}{c c} & B & E \\ \end{array}$	E	1	A	M_{yd}	模数
	建筑物区	7847.65	2.13	0.00	0.01	79.60	1.99	2.72	0.10	1.15	0.5	1	1	1.59	82.28	5168
主体工程区	道路及其他区	7847.65	2.13	0.00	0.01	79.50	1.99	2.72	0.11	1.30	0.5	1	1	1.59	93.30	5867
	绿化区	7847.65	2.13	0.00	0.01	75.25	1.94	2.72	0.35	6.03	0.5	0.3	1	1.51	119.12	7914

表 3.2.1 施工期植被破坏型一般扰动地表土壤侵蚀模数计算表

	M yz = RKLySyBETA												
项目分区	D	V	Ly = (l	/20) ^m	$S_Y=-1.5$	+17/[1+e ⁽²	2.3-6.1sinθ)		IF.	Т		M	土壤侵
坝口分区 	K	Λ	l	Ly	e	θ	Sy	В	E	I	A	Myz	蚀模数
绿化区	7847.65	0.0027	75.25	1.94	2.72	0.35	6.03	0.04	1	1	1.51	14.91	991

3.2.3 自然恢复期土壤侵蚀模数确定

各单元施工扰动结束后,松散裸露面逐步结皮、植被恢复,土壤侵蚀 强度减弱,但在运行初期主体工程绿化仍会有一定量的水土流失。根据对 类比工程的调查,其建构筑物区内由于地面硬化、工程措施覆盖等,水土 流失轻微,自然恢复期水土流失主要发生在主体工程绿化区域。根据表 3.1.2 计算,自然恢复期土壤侵蚀模数取 991t/(km²·a)。

3.3 水土流失调查估算与预测结果

项目已于2024年7月开工,产生的水土流失根据调查估算与预测获得,调查估算与预测范围为整个项目建设场地,调查估算期间扰动的区域为0.57hm²,预测计算时段扰动的区域为0.26hm²。

项目水土流失量调查估算与预测计算详见表 3.2-1:

表 3.2-1 水土流失量调查估算表

	预测单元	预测时 段	土壤侵蚀 背景值 (t/km²·a)	扰动后侵 蚀模数 (t/km²·a)	侵蚀面 积(hm²)	侵蚀 时间 (a)	背景 流失 量(t)	预测 流失 量 (t)	新增 流失 量 (t)
			ij	周查时段					
主体	建筑物区	施工期	500	5168	0.09	0.50	0.24	2.43	2.20
工程	道路及其他区	施工期	500	5867	0.21	0.66	0.71	8.32	7.61
区	绿化区	施工期	500	7914	0.26	0.17	0.22	3.56	3.33
	合计						1.17	14.31	13.14
				预测时段					
主体 工程 区	绿化区	自然恢复期	500	991	0.21	2	2.15	4.26	2.11
	合计						2.15	4.26	2.11
2/4	施工期						1.17	14.31	13.14
总计	自然恢复其	期					2.15	4.26	2.11
	小计						3.32	18.57	15.25

项目在施工期间,区域地表将受到不同程度的破坏,地形、地貌将产生一定的变化,新增水土流失若不进行有效的治理,将会对工程本身、项

目建设区域的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造成严重的不利影响: ①加剧水土流失; ②影响市政排水; ③影响周边环境。

4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及防治分区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项目建设区范围,面积 0.57hm²。结合项目的特点,划分两个水土流失防治分区,详见表 4.1-1:

表 4.1-1 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表

序号		防治分区	面积(hm²)		
		建筑物区	0.09		
1	 主体工程区	道路及其他硬化区	0.21		
1	工体工住区	绿化区	0.26		
		小计	0.57		
2		施工生产区	(0.07)		
	合计				

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者为建设单位——南宁市国凯路小学。

5水土流失防治标准等级及目标

5.1 防治标准等级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技术标准》(GB50433-2018)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的相关规定,以及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执行建设类项目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

5.2 防治目标

根据《生产建设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标准》(GB/T50434-2018)规定,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采用南方红壤区规定值,并按气候干旱程度、土壤侵蚀强度、地貌类型、是否处于城市区和林草植被有否限制进行调整确定。

本项目于原校址上新建一栋教学楼,原地貌无可剥离表土,因此不设 表土保护率。

六项防治指标确定值见表 5.2-1:

表 5.2-1

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值表

防治		标	准规定	防治	目标调整	采	用标准
标准	防治指标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施工期	设计水平年
	水土流失治理度		98%				98%
南方	土壤流失控制比		0.90		+0.10		1.0
红壤	渣土防护率	95%	97%			95%	97%
区一 级标	表土保护率	92%	92%				
准	林草植被恢复率		98%				98%
	林草覆盖率		25%		+2%		27%

6水土保持措施

6.1 水土保持措施总体布局

主体设计布设的排水工程、综合绿化等水土保持措施,具有良好的水 土保持作用。项目水土流失防治措施由工程措施、植物措施和临时措施组 成。具体布局如下:

主体工程布设雨水排水工程,沿建筑物四周铺设排水管,及时将教学楼、教室周转房及多功能食堂屋顶及周边的雨水排入校园内雨水管网,施工后期对建筑物周边地带及校园内景观绿化区域进行综合绿化。

6.2 主体工程区水土保持措施布设

根据现场勘察,项目截止目前,主体工程已经开工,教学楼主体工程已封顶,排水已建设完毕,主体设计已对前期施工扰动区域布设相应的水上保持措施,主体工程设计中已经对主体工程的排水管沟进行流量校核,满足十年一遇防洪标准的要求,本方案不再重复计算。

从现场了解及查阅施工资料了解到项目施工期间布置的水土保持措施, 能满足项目水土保持防治要求,未造成水土流失,未影响市政排水,未对 周边区域生态环境和社会环境造成不利影响。

6.3 主体工程已有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一、工程措施

根据主体设计,项目共布设 HDPE 双壁缠绕管 DE300 为 50m, HDPE 双壁缠绕管 DE400 为 90m,雨水检查井 7个,雨水口 8座,绿化工程 0.26hm²,洗车池 1座。

二、主体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根据主体设计,主体工程已有水土保持措施总投资为27.74万元,其中,

工程措施投资 1.64 万元。具体工程量及投资见表 6.3-1:

- //C 01	211-	127-12 N-1;	1111/10 — IT	エバ (人)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投资(万元)
1	工程措施				4.15
	主体工程区				4.15
1.1	雨水管 De300	m	50	126.06	0.63
1.2	雨水管 De400	m	90	188.06	1.69
1.3	雨水检查井	座	7	1607.57	1.13
1.4	雨水口	座	8	874.65	0.70
11	植物措施				23.29
	主体工程区				23.29
1.1	绿化工程	hm ²	0.26		23.29
111	临时措施				0.30
主体工程区					0.30
1.1	洗车池	座	1		0.30
合计					27 74

表 6.3-1 主体工程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6.4 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主体施工过程中,汛期遇暴雨时,基础开挖临时边坡、施工后期绿化区裸露地表、周边裸露边坡工作面极易被雨水冲刷,造成水土流失,影响项目建设,或遇大风起扬尘,影响周边环境,对此本方案对主体工程区绿化区新增覆盖种植土;对基坑开挖、绿化区采用彩条布进行临时苫盖;施工生产区新增布设临时排水沟。

主体工程区绿化覆土 650m³, 临时排水沟 150m, 新增彩条布 3000m²。 彩条布可重复多次利用。

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见表 6.4-1:

		7-T N-31 38 %	也工任里人以	. 贝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_	主体工程区				3.59
1	工程措施				0.41
1.1	覆盖种植土	m³	650	6.25	0.41
2	临时措施				3.19
2.1	密目网覆盖	m²	3000	4.53	1.36
=	施工生产区				1.83

表 6.4-1 新增水土保持措施工程量及投资

6 水土保持措施

1	临时措施				
1.1	临时排水沟	m	150		1.83
	土方开挖	m³	42	14.59	0.06
	砂浆抹面	m²	150	27.18	0.41
合计					5.42

6.5 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规定,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根据本项目实际施工资料,其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见表 6.5-1:

表 6.5-1

水土保持措施施工进度双线横道图

分区	伍日		2024				2025 年								
一 分区	项目	5	6	7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主体建设														
主体工 程区	覆盖种植土														
	临时苫盖	••••													
施工生 产区	临时排水沟			••••											
场:	地清理														

注: _____ 表示主体工程施工进度

表示水土保持措施工进度

7水土保持投资估算及效益分析

7.1 水土保持投资估算

项目水土保持投资总估算 48.08 万元,水土保持总投资中,工程措施投资 4.56 万元,植物措施投资 23.29 万元,临时措施投资 5.31 万元,独立费用 12.31 万元,基本预备费 2.25 万元(免征水土保持补偿费 0.63 万元)。主体已有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27.74 万元,本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投资 5.42 万元。

根据《关于印发壮族自治区水土保持补偿费征收使用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桂财税[2016]37号)第十二条第(一)"建设幼儿院、学校、福利院、敬老院、孤儿院、医院等公益性工程项目的",可免交水土保持补偿费。本项目属于学校公益性项目,符合水土保持补偿费免征条件,因此本项目不计列水土保持补偿费。

水土保持投资总估算见表 7.1-1, 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汇总见表 7.1-2、7.1-3:

表 7.1-1 水土保持投资总估算表 单位: 万元

					• •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主体已有	建安工程费	植物 栽(种) 植费	普施费 苗木、 草、种子	独立费用	小计	合计
_	工程措施费	4.15	0.41				4.56	4.56
	主体工程区	4.15	0.41				4.56	4.56
=	植物措施费	23.29					23.29	23.29
	主体工程区	23.29					23.29	23.29
=	临时措施费	0.30	5.01				5.31	5.31
	主体工程区	0.30	3.19				3.49	3.49
	施工生产区		1.83					
	第一~三部分合计	27.74	5.42				33.16	33.16
四	独立费用					12.31	12.31	12.31

1	工程建设管理费			0.11	0.11	0.11
2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费			9.00	9.00	9.00
3	水土保持监理费			1.20	1.20	1.20
4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费			2	2	2
五	基本预备费			2.61	2.61	2.61
六	水土保持补偿费			0.63	0.63	免征
七	水土保持工程总投资				48.08	48.08

表 7.1-2 主体已有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汇总表

	·			300711-14-7-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投资(万元)
-	工程措施				4.15
1	主体工程区				4.15
1.1	雨水管 De300	m	50	126.06	0.63
1.2	雨水管 De400	m	90	188.06	1.69
1.3	雨水检查井	座	7	1607.57	1.13
1.4	雨水口	座	8	874.65	0.70
=	植物措施				23.29
1	主体工程区				23.29
1.1	绿化工程	hm ²	0.26		23.29
三	临时措施				0.30
1	主体工程区				0.30
1.1	洗车池	座	1		0.30
合计					27.74

表 7.1-3 方案新增水土保持措施投资汇总表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万元)
-	主体工程区				3.59
1	工程措施				0.41
1.1	覆盖种植土	m³	650	6.25	0.41
2	临时措施				3.19
2.1	密目网覆盖	m²	3000	4.53	1.36
=	施工生产区				1.83
1	临时措施				
1.1	临时排水沟	m	150		1.83
	土方开挖	m³	42	14.59	0.06
	砂浆抹面	m ²	150	27.18	0.41
合计					5.42

7.2 效益分析

一、水土流失治理度

项目水土流失总面积为0.57hm²,水土流失治理达标面积为0.57hm²,水 土流失治理度为99.99%,详见表7.2-1:

表 7.2-1

水土流失治理度计算表

防治分区	扰动土地	扰动土地	尤动土地整治达标面积 (m²)		
1970年	面积(m²)	水土保持措施面积	地面硬化/建筑物	值(%)	
主体工程区	0.57	0.26	0.26	99.99	
合 计	0.57	0.26	0.26	99.99	

二、土壤流失控制比

项目建设区容许土壤侵蚀模数为 500t/(km²·a),在项目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完全发挥效益后,项目建设区平均土壤侵蚀强度将减至 500t/(km²·a)(扣除硬化部分),土壤流失控制比达到 1.0。

三、渣土防护率

渣土防护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采取措施实际挡护的永久 弃渣、临时堆土数量占永久弃渣和临时堆土总量的百分比。

永久弃渣是指项目竣工后和生产过程中,堆存于专门场地的废渣(土、石、灰、矸石、尾矿);临时堆土是指施工和生产过程中暂时堆存,后期仍要利用的土(石、渣、灰、矸石)。

项目土石方平衡,施工期间无长期堆土,随挖随填,因此渣土防护率达到99.99%。

四、表土保护率

表土保护率(%)=(防治责任范围内保护的表土数量/可剥离表土总量) ×100%

项目无可剥离表土资源, 因此不设表土保护率。

五、林草植被恢复率、林草覆盖率

林草植被恢复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的百分比。

林草覆盖率:项目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内林草类植被面积占总面积的百分比。

可恢复林草植被面积是指在当前技术经济条件下,通过分析论证确定的可以采取植物措施的面积,不含恢复农耕的面积。

林草类植被面积是指生产建设项目的防治责任范围内所有人工和天然的林地、草地面积。其中森林的郁闭度应达到 0.20 以上(不含 0.20);灌木林和草地的盖度应达到 0.40 以上(不含 0.40)。零星植树可根据不同树种的造林密度折合为面积。

经计算,本项目林草植被恢复率为99.99%、林草覆盖率46.10%,具体计算详见表7.2-2、7.2-3。

可恢复林 林草类 分区指 项目建设 草植被面 植被面 综合指标 时段 分区 区面积 标 积 积 (hm^2) (hm^2) (%) (hm^2) (%) 主体工程区 施工期 99.99% 0.57 0.26 0.26 99.99%

表 7.2-2 林草植被恢复率计算表

表 7.2-4 林草植被覆盖率计算表

时段	分区	项目建设区 面积	林草类植被 面积	分区指标	综合指标
		(hm ²)	(hm ²)	(%)	(%)
施工期	主体工程区	0.57	0.26	46.10%	46.10%

六、综合防治指标分析

通过以上定量分析,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可以有效控制项目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减少对水土资源的破坏,恢复植被,绿化美化环境,改善区域生态环境。项目水土流失防治六项指标均达到或者超过南方红壤区水土流失防治一级标准,详见表 7.2-2:

表 7.2-2

防治目标预期值表

指标	水土流失 治理度(%)	土壤流失 控制比	渣土防护 率(%)	表土保护 率(%)	林草植被 恢复率(%)	林草覆盖 率(%)
目标值	98	1.0	97	92	98	27
预期值	99.99	1.0	99.99	/	99.99	46.10
综合比较	达标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七、防治效果

通过计算分析,项目治理水土流失面积为 0.57hm², 林草植被建设面积 0.26hm²。

项目水土保持措施实施后,可以有效控制工程建设造成的水土流失,确保工程安全运行,减少对水土资源的破坏,恢复植被,绿化美化环境,改善良好的校园学习生活环境。

8 附表

水土保持工程单价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及名称	单位	单价(元)				
	主	体已有单价					
1	De300	m	126.06				
2	De400	m	188.06				
3	塑料检查井	^	335.5				
4	单蓖式雨水口	座	983.5				
5	洗车池	座	3000				
方案新增单价							
1	临时苫盖	m^2	5.10				

水土保持方案报告编制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水土保持方案编制

甲方(委托方): 南宁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

乙方 (受托方):

广西科源工程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签约地点:

南宁市

签约时间:

<u> 2024</u> 年 7 月 30 日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行政审批文件

南经管审复[2024]19号

关于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初步设计的批复

南宁市国凯路小学:

报来《关于审批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初步设计的请示》 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南宁项目策划咨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有 关专家及有关单位对该项目初步设计评审后形成的《《国凯路小学新 建教学楼工程初步设计》评审报告》,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 一、项目编码: 2312-450112-04-05-334950。
- 二、建设地点:南宁市国凯路小学内。
- 三、建设规模及建设内容:新建一栋6层框架结构教学楼。项目占地941.44平方米,总建筑面积5732.80平方米,拆除部分田径运动场跑道、篮球场、足球场,修补558.05平方米跑道。新建五人制足球场819平方米,室外道路484.78平方米,硬化地面457.78平方米,绿化2642.83平方米。

建设内容包括:建筑工程、结构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

消防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通风空调工程、拆除工程等。

四、项目总投资: 概算为 2496.07 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为 2083.88 万元, 其他费用为 293.33 万元, 基本预备费为 118.86 万元。

五、资金来源:市级、城区财政资金。

六、请按照初步设计评审意见在施工图设计阶段进一步深化优 化设计,并按规定程序办理报建、开工手续。

七、须根据批复严格控制项目建设地点、建设标准、建设规模、 概算等控制性指标,不得随意变更和突破。如在施工图设计中突破 上述规模的,需到我委重新批复初步设计和概算;在实施过程中突 破上述规模的,需办理调整概算手续。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1-2328688;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接收领导干部插手工程建设廉政监督信访举报电话:

0771-12388。收信地址: 自治区纪委监委驻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纪检监察组,邮编: 530028。)

附件: 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投资概算汇总表



(本页无正文)

送: 市发改委, 江南区教育局, 经开区经济发展局、经开区 抄 建设发展局、经开区生态环境局。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行政审批局 2024年4月19日印发

附件:

国凯路小学新建教学楼工程投资概算汇总表	工程费用(万元)建一行政审批专用章	合计	2083.88	293, 33	118.86	2496.07
		其他费用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费				
		建筑工程费				
	工程或费用名称		工程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基本预备费	建设项目总投资
	平中		1	11	11]	EI







